

6-2 政策适用性说明（如有）

本项目所属行业为“其他未列明行业”，请按该行业划分标准进行中小企业声明。

《政策适用性说明》（任其一）：

（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的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2025 年新媒体宣传项目（项目编号：GZCQC2500FC03019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2025 年新媒体宣传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广州中影营销策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4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73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中影营销策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